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1年8月30日,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,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的《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(公告号:临2021-059)。

综合考虑未来公司"渤海石化丙烷脱氢装置技术改造项目"(以下简称"募投项目")实施地点发生变动,公司需重新进行项目选址、可行性研究报告、项目备案、安评环评等前期准备工作的因素,为了确保募投项目未来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,有效防范投资风险,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。公司预计在12个月内完成募投项目前期准备工作。

公司目前正在进行方案调整,将继续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相关工作。 未来将对募投项目进展情况进行及时披露。

特此公告

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